

慈善终端大数据服务中心

关于设立工作组相关要求的通知

慈善终端事业部各工作组主任/副主任：

慈善终端大数据服务中心服务包括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事业发展中心、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中国应急救援人员关爱和矿山尘肺病防治基金会等公益组织提供技术和公益推广服务的合作伙伴。为了更好的帮助合作伙伴发展公益慈善，助力共同富裕，慈善终端大数据服务中心联合各事业部共同发起设立了工作组团队，以此帮助合作签约的公益组织推广公益项目和发展更多的公益志愿者辅导员推广公益，涉及工作组具体的业务及管理工作内容如下：

1. 工作组发起的公益项目，必须由工作组成员半数以上人员同意，才可以执行，并给出书面签字。
2. 工作组发展的辅导员由工作组成员管理，如出现管理争议，由工作组半数以上人员同意为有效处理方式，个人问题都需要组织解决。
3. 工作组发展的辅导员业务全部由工作组自行管理，辅导员发现的问题可以由工作组反馈到事业部，由事业部给予解决方案。不允许辅导员直接联系事业部和总部相关人员。
4. 工作组成员的退出或者更换成员，需要工作组成员半数以上人同意后，可以告知事业部，事业部按照标准录入系统，制作工作证。
5. 辅导员在募捐的过程中，需要对接政府公益组织的，要有工作组

成员陪同对接，确保业务过程中不出现问题。

6. 工作组团队募捐的物资和现金，可以由工作组统一项目执行使用，也可以由各辅导员自行执行使用，现金和物资的执行权由工作组自行设计，所有执行方案要提报中心，由中心递交基金会审核。

7. 工作组及团队可以发展其他的工作组，因此产生的费用可以找事业部报销相关费用。所有费用由工作组自行支配。

8. 工作组成员募捐物资的过程中，对接慈善终端各地服务中心，由服务中心负责所有基金会的签约协议和对接工作。工作组募捐的物资需要网点义卖或者免费发放的，联系地方服务中心，由服务中心对接网点安排义卖和免费发放。

9. 工作组成立后，中心给到“两码一函一授权”（工作组发展人员的登记码、公开募捐海报二维码、工作对接函、工作组授权书）工作组队旗和制作好铜牌授牌。

10. 工作组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由中心制作工作证件、对接函、募捐海报、宣传视频、公益活动方案样板等。

成立工作组条件

- 1: 目标发展 500 个公益志愿者辅导员。
- 2: 工作组团队 5-7 人（一名主任+6 名副主任）。
- 3: 支付募捐海报制作费、工作证件制作费、登记码系统技术服务费、工作组视频制作费用等。

